

证券代码：000557

证券简称：西部创业

公告编号：2019-020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广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永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4,922,608.11	167,530,561.62	1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745,069.45	21,556,082.13	3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8,618,807.97	21,555,876.25	3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45,166.33	-16,225,554.78	-43.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7	0.0148	33.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7	0.0148	33.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0.53%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51,962,831.00	5,773,445,668.65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57,607,172.96	4,928,862,103.51	0.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261.48	
合计	126,261.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8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47%	429,820,178	429,820,178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1%	229,163,673	229,154,850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0%	71,526,908	71,526,908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	71,084,524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	71,084,524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53%	7,782,224	7,782,224		
郑毅仁	境内自然人	0.39%	5,625,000	5,625,000		
徐玉石	境内自然人	0.33%	4,803,000	4,803,000		
徐辉	境内自然人	0.26%	3,814,200	3,814,200		
郑慧霞	境内自然人	0.24%	3,560,000	3,5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开东	7,782,224	人民币普通股	7,782,224			
郑毅仁	5,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25,000			

徐玉石	4,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3,000
徐辉	3,8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14,200
郑慧霞	3,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000
方志磊	3,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5,000
万福涛	3,0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9,000
肖毅	2,5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8,500
郑淑英	2,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000
刘兴宏	2,287,348	人民币普通股	2,287,3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徐开东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570,756 股股份；徐玉石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4,784,300 股股份；徐辉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479,90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年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利息	333,638.89	1,044,269.40	-68.05%	报告期收回部分存款利息。
其他流动资产	21,935,920.71	70,380,468.75	-68.83%	报告期5,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到期。
应付职工薪酬	23,539,702.55	10,365,016.13	127.11%	报告期根据公司年度预算计提的职工工资。
其他流动负债	23,365,735.30	1,036,246.22	2154.84%	报告期支付线路养护费、机车车辆维修费及联合运输费。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18,339,067.90	27,513,762.63	-33.35%	公司机构调整后将部分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职工薪酬纳入营业成本进行核算。
财务费用	-1,508,196.47	845,396.03	-278.40%	报告期归还银行贷款后利息支出同比减少；货币资金增加使利息收入同比上升。
营业外收入	127,277.03	748.68	16900.19%	报告期收到黄居彬、黄举天补偿款10万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145,166.33	-16,225,554.78	-43.64%	本期应收账款回收率高于上期。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7,756,754.20	975,398.81	2745.68%	收到结构性存款到期解付款5,000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511,527.46	-37,972,310.91	-77.58%	上年同期，宁东铁路支付以前年度股利2,606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西部创业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葡萄酒销售及合同纠纷案	30.43	否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6)宁0106民初10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原告西部创业与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原酒销售加工合同》;被告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货款172,502元、贴标费22,663.42元、包装材料损失81,426.43元、违约金27,683元,共计304,274.85元;被告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对被告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其承担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追偿;驳回西部创业其他诉讼请求。	2017年5月22日,公司向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	2017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72)
大古物流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煤炭易纠纷案	599.12	否	--	经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协调,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并经(2017)宁01民初740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被告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原告大古物流退还预付货款5,803,792元,支付利息10万元,共计5,903,792元,被告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30日前向原告大古物流退还预付货款50万元;于2018年6月30日前退还预付货款150万元;于2018年8月30日前退还预付货款150万元;于2018年11月15日前退还预付货款2,403,792元;如被告有任意一笔款项未足额支付,被告需向原告支付利息187447元、律师费92800元,同时原告有权对下剩全部货款申请强制执行。一审案件受理费54388元,减半收取27194元、保全费5000元,	大古物流已于2018年5月2日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于本报告期执行回46.96万元。	2017年11月01日 2018年08月01日 2019年4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巨潮资讯网“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32) 巨潮资讯网“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4)

				共计32194元，由被告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公司负担并于2018年11月15日前支付给原告大古物流。			
大古物流诉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煤炭买卖合同纠纷案	479.95	否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7)宁0106民初72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大古物流支付煤炭款 4,379,468.66 元，利息 388,194元，合计4,767,662.66元，并以4,379,468.66元为基数自2017年10月22日按年利率4.75%支付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案件受理费22,903元，由原告大古物流负担2,239元，被告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负担20,664元。	大古物流已于2018年6月1日向金凤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尚在执行阶段。	2017年11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018年02月0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西部创业诉黄居彬、黄举天合同纠纷案	340.00	否	2017年9月，公司终止筹划与黄居彬、黄举天及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并与黄居彬、黄举天签订《补偿协议》。根据《补偿协议》约定，黄居彬、黄举天应于2017年10月31日前一次性将350万元补偿款支付至西部创业账户。截止2019年1月底，黄居彬、黄举天仅支付了10万元补偿款，剩余340万元补偿款一直未予支付。经多次催要无果，公司于2019年3月向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黄居彬、黄举天支付协议补偿款并承担违约金及诉讼费。			2019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9）

2.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日常关联交易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执行物价局核定运价	0.19元/吨公里	657.35	3.70%	5,900.00	否	按月结算	---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法人	日常关联交易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执行物价局核定运价	0.19元/吨公里	0.00	0.00%	200.00	否	按月结算	---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日常关联交易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执行物价局核定运价	0.19元/吨公里	181.93	1.02	1,500.00	否	按月结算	---
合计	---	---				839.28	---	7,600.0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披露日期						2019年3月7日					
披露索引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3.其他重要事项概述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大古物流涉税事项:2017年7月7日,子公司大古物流因在2016年10月开展煤炭贸易过程中涉嫌收取北京美隆康元商贸有限公司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接受了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对其2016年1月1日-12月31日期间开展贸易情况的检查。鉴于大古物流2016年7-10月与数家贸易公司开展业务的经办人与北京美隆康元商贸有限公司相同,大古物流据此推断上述期间同类业务可能存在类似风险,于当日向银川市公安经侦支队进行了报案。根据公司了解到的新情况,大古物流所接受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远不止北京美隆康元商贸有限公司一家,涉案金额较大。目前国家税务总局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税务局	2017年07月2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税务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
	2017年07月3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编号:2017-067)”
	2018年05月1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深交所2017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编号:2018-026)”

稽查局对大古物流的检查工作已进行完毕，正在对检查数据进行审理。截止报告日，税务机关尚未对该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酿酒公司担保事项	2014 年 04 月 24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葡萄种植基地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
	201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葡萄种植基地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3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 16 人次。咨询的主要内容为：2018 年度经营情况、业绩承诺履行情况、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等。公司未提供书面资料。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